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职工代表董事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近日，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蒋青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调整，蒋青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务。蒋青峰先生确认与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与辞职相关的任何事项须提请股东及债权人注意。蒋青峰先生亦确认其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蒋青峰	职工代表董事	2025年12月17日	2026年9月14日	工作安排调整	是	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及子公司职务	否

注：蒋青峰先生在子公司任职包括：首正德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望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蒋青峰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青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已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做好工作交接。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选蒋青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推选蒋青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职工代表董事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经选举，刘美君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刘美君简历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

附件：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刘美君简历

刘美君女士，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25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刘美君女士曾任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美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外，刘美君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所列情形。